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C PARTNER GROUP LIMITED

###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3)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變動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收入	2,971.8	2,498.5	+18.9%
毛利	245.9	232.3	+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43.7	36.5	+19.7%
毛利率	8.3%	9.3%	-10.8%
純利率	1.5%	1.5%	—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4	2,971,767	2,498,498
銷售成本		(2,725,899)	(2,266,170)
毛利		245,868	232,328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0,916	1,393
銷售及分銷費用		(45,001)	(35,230)
行政費用		(156,289)	(153,988)
融資成本	6	(10,125)	(6,683)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45,369	37,820
所得稅開支	8	(1,704)	(1,367)
<b>期內溢利</b>		<b>43,665</b>	<b>36,453</b>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013	447
<b>期內全面收益總額</b>		<b>44,678</b>	<b>36,900</b>
應佔期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43,720	36,515
— 非控股權益		(55)	(62)
		<b>43,665</b>	<b>36,453</b>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4,733	36,962
— 非控股權益		(55)	(62)
		<b>44,678</b>	<b>36,900</b>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			
— 基本	10	0.10	0.09
— 攤薄		0.10	0.0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481	55,315
無形資產		5,987	6,130
其他金融資產		20,992	20,992
遞延稅項資產		2,414	2,414
總非流動資產		<u>80,874</u>	<u>84,85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70,057	1,281,46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926,335	748,177
可收回當期稅項		64	22
已抵押定期存款		453	4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9,738	789,839
總流動資產		<u>3,176,647</u>	<u>2,819,955</u>
總資產		<u>3,257,521</u>	<u>2,904,806</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191,104	961,437
借貸		1,124,022	987,555
撥備		7,435	12,883
融資租賃承擔		16	16
當期稅項負債		8,730	9,646
總流動負債		<u>2,331,307</u>	<u>1,971,537</u>
淨流動資產		<u>845,340</u>	<u>848,41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26,214</u>	<u>933,269</u>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27	35
遞延稅項負債		40	40
總非流動負債		<u>67</u>	<u>75</u>
淨資產		<u>926,147</u>	<u>933,194</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3,757	42,939
儲備		882,621	890,4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26,378	933,370
非控股權益		(231)	(176)
總權益		<u>926,147</u>	<u>933,194</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已按過往成本慣例(經對若干金融工具之重估作出修訂)編製。

就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年度財務報表」)時應用者相符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則除外。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財務報表應與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大幅改動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以及就本期間及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正在評估初步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然而,本集團尚未能確定該等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收入

收入指本集團已售貨品之淨發票值及所賺取之服務收入。

## 4. 分部報告

###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用以作出策略決定所審閱之區域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主要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子及個人電腦零件及配件。

(b) 地區資料

按地區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亞太區(「亞太區」)	1,239,322	991,999
北美洲及拉丁美洲(「NALA」)	390,194	345,480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875,411	814,326
歐洲、中東、非洲及印度(「EMEA」)	466,840	346,693
	<u>2,971,767</u>	<u>2,498,498</u>

上述經營收入資料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c) 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下表為本集團來自其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分析：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圖像顯示卡	2,365,086	1,838,678
電子製造服務	263,573	364,591
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	343,108	295,229
	<u>2,971,767</u>	<u>2,498,498</u>

(d) 自有品牌及非自有品牌業務之收入

下表為本集團來自其自有品牌及非自有品牌業務之收入分析：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自有品牌業務	1,785,287	1,458,481
非自有品牌業務	1,186,480	1,040,017
	<u>2,971,767</u>	<u>2,498,498</u>

(e)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於相應期間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附註i)	475,152	534,036
客戶B(附註ii)	不適用	286,406

附註：

- (i) 來自此客戶之收入為在中國銷售圖像顯示卡及固態硬碟之收入。
- (ii) 來自此客戶之收入源自於亞太區提供電子製造服務。其於二零一七年之收入並未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5.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612	2,153
淨匯兌收益／(虧損)	7,665	(3,930)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收益淨額	329	1,1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226)
雜項收入	2,599	2,224
要求還款撥備	(289)	—
	<u>10,916</u>	<u>1,393</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墊款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u>10,125</u>	<u>6,683</u>

##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	2,711,484	2,251,447
陳舊存貨撥備	14,415	14,723
銷售成本	<u>2,725,899</u>	<u>2,266,170</u>
員工成本	152,383	154,4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360	9,72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a)	143	14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269	900
廠房及機器之經營租賃款項	104	88
經營場所之經營租賃款項	15,128	17,869
已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47	—
產品保修及退貨(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1,119)	9,638
研究及開發開支(附註b)	<u>21,719</u>	<u>20,993</u>

附註：

- (a) 14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43,000港元)之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行政費用」。
- (b) 期內之研究及開發開支指有關研究及開發活動之廠房及機器以及辦公室設備折舊與僱員福利開支，有關款項亦已計入上文所披露各類開支之總額。

## 8. 所得稅開支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 香港		
— 期內撥備	1,059	2,707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633)
當期稅項 — 中國		
— 期內撥備	265	25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	19
當期稅項 — 其他		
— 期內撥備	37	36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37	(17)
所得稅開支	<u>1,704</u>	<u>1,367</u>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刊登之第58/99/M號法令第2章第12條，本公司澳門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二零一六年：16.5%)之稅率計算。本公司之重要附屬公司栢能科技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稅務局發出之稅務條例釋義及執行指引第21號，就其製造業務全部溢利之50%(屬離岸性質者)獲豁免繳納香港利得稅。

東莞栢能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位於中國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成功獲得「高新技術企業」稱號，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15%(二零一六年：15%)。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按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之應課稅溢利以法定稅率25%(二零一六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其他海外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 9. 股息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已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每股0.108港元 (二零一六年：已付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每股零港元)	47,209	—
已付二零一六年特別股息 — 每股0.036港元 (二零一六年：已付二零一五年特別股息 — 每股零港元)	15,736	—
期內已付股息	<u>62,945</u>	<u>—</u>

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04港元(二零一六年：0.035港元)，合共17,50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4,613,000港元)。中期股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確認為負債。



## 10.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 溢利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u>43,720</u>	<u>36,515</u>

###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2,138,419	417,518,668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u>5,911,323</u>	<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38,049,742</u>	<u>417,518,668</u>

於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905,092	731,923
減：累計減值虧損	(7,626)	(7,333)
	<b>897,466</b>	<b>724,590</b>
其他應收款項	11,172	8,483
按金及預付款項	17,697	15,104
	<b>926,335</b>	<b>748,177</b>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個月內	629,805	404,718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185,460	287,502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79,383	29,385
1年以上	2,818	2,985
	<b>897,466</b>	<b>724,590</b>

銷售貨品之信貸期為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60日(二零一六年：30至60日)。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於報告期末基於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561,534	501,714
1個月內	223,912	125,046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39,938	78,833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69,957	16,027
1年以上	2,125	2,970
	<b>897,466</b>	<b>724,590</b>

並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眾多近期並無拖欠紀錄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多名有良好往績紀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不必就此等結餘計提減值，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以及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871,874	828,1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9,230	133,294
	<u>1,191,104</u>	<u>961,437</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於十二個月內到期償付。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個月內	616,592	563,934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201,055	242,260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51,003	18,689
1年以上	3,224	3,260
	<u>871,874</u>	<u>828,143</u>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04港元，合共17,50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每股0.035港元，合共14,613,000港元)，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一)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上述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股東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其已正式加蓋印花之轉讓文據，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供登記有關轉讓。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及製造供桌面電腦使用之圖像顯示卡、電子製造服務(「EMS」)，以及製造及買賣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

本集團製造供原設備製造商／原設計製造商(「OEM/ODM」)客戶使用之圖像顯示卡，亦製造及推廣其自有品牌ZOTAC、Inno3D及Manli之圖像顯示卡及其他個人電腦產品。與NVIDIA及AMD(兩間佔有全球主導地位之圖像處理器(「GPU」)供應商)之關係讓本集團能夠開發具備成本競爭力之高效能產品及解決方案，為其客戶服務。於回顧期間，圖像顯示卡仍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

本集團向全球知名品牌提供EMS。該等知名品牌包括自動櫃員機(「ATM」)及銷售點(「POS」)系統、儲存裝置及健身穿戴式裝置等產品之大型供應商。除圖像顯示卡及EMS業務外，本集團製造及銷售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例如迷你個人電腦及主機板，亦從產品及零件貿易中取得收入。

### 業務表現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總收入錄得雙位數增長，達18.9%，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2,498.5百萬港元增加473.3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2,971.8百萬港元。總收入增加主要源於自有品牌業務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1,458.5百萬港元增長326.8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1,785.3百萬港元，增幅為22.4%。OEM/ODM訂單則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1,040.0百萬港元增加146.5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1,186.5百萬港元，增幅為14.1%。

圖像顯示卡業務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1,838.7百萬港元增長526.4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2,365.1百萬港元，增幅為28.6%。供OEM/ODM使用之圖像顯示卡業務訂單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509.1百萬港元增加179.4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688.5百萬港元，增幅為35.2%。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業務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1,329.6百萬港元增加347.0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1,676.6百萬港元，增幅為26.1%。

EMS業務之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364.6百萬港元減少101.0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263.6百萬港元，減幅為27.7%。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業務之收入則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295.2百萬港元增長47.9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343.1百萬港元，增幅為16.2%。

過去數年，自有品牌業務比OEM/ODM業務增長得更快，此趨勢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延續。自有品牌業務之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1,458.5百萬港元增長326.8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1,785.3百萬港元，增幅為22.4%。自有品牌業務佔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整體集團收入之60.1%；其中，本集團旗下核心品牌ZOTAC貢獻1,464.5百萬港元，分別佔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整體自有品牌業務銷售額及總集團收入之82.0%及49.3%。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除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增長率稍低（7.5%）外，所有地區按年錄得雙位數增幅。歐洲、中東、非洲及印度（「EMEAI」）地區錄得34.7%之增長率，主要源自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業務。亞太區以及北美洲及拉丁美洲（「NALA」）地區亦分別錄得24.9%及12.9%之增長率。

### **亞太區**

亞太區之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992.0百萬港元大幅增加247.3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1,239.3百萬港元，增幅為24.9%，主要由於來自OEM/ODM客戶及自有品牌產品之圖像顯示卡訂單大幅增加所致。

### **EMEAI地區**

EMEAI地區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收入為466.9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346.7百萬港元增加120.2百萬港元，增幅為34.7%，主要源於自有品牌業務之圖像顯示卡銷售額增加。

### **NALA地區**

NALA地區之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345.5百萬港元大幅增加44.7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390.2百萬港元，增幅為12.9%，主要源於自有品牌產品之銷售額增加。

## 中國地區

中國地區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收入增長至875.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814.3百萬港元增加61.1百萬港元，增幅為7.5%，主要源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圖像顯示卡銷售額增長。自二零一三年以來，中國地區之自有品牌業務(特別是ZOTAC)因品牌廣為人知而連年增長。

## 業務合規

本集團之經營實體持續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按照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QC080000及電子行業公民聯盟(EICC)頒佈之守則履行各種社會責任。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身處之經營環境瞬息萬變、競爭激烈，近年產品週期越來越短。推出新產品需要投入龐大資源進行開發、生產、銷售及市場推廣。本集團面對可能未能迅速回應業務環境轉變，在競爭中落於人後之風險。倘本集團未能取得並於業務中應用新技術，則科技發展亦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負面影響。人才(尤其是技術及工程人才)是本集團等科技公司成功之關鍵。本集團之長遠發展面對可能缺乏有能之士開發新應用及技術之風險。本集團將不斷檢討人才資源，延攬有識之士加盟本集團，從而成為科技先鋒，並更有效地推出新產品，在競爭中脫穎而出。

與客戶及供應商間之商業關係對業務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已經與AMD及NVIDIA建立分別達20年及10年之悠久商業合作關係。本集團利用AMD及NVIDIA之技術開發自家產品，把握圖像顯示卡技術，為圖像顯示卡代工製造業務爭取訂單。有關商業合作關係一旦終止，長遠而言將對業務存亡構成威脅。本集團將繼續與夥伴、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同時於業內物色新的合作機會。

本集團並不知悉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以來曾發生任何個別重大事件，帶來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展望

除遊戲市場對圖像顯示卡需求之自然增長外，於本年第二季季末因加密貨幣挖礦業務而突然出現之圖像顯示卡需求亦快速消耗市場庫存。預期供不應求情況最遲將於本年第三或第四季季末改善。加密貨幣挖礦業務突然增長及遊戲用圖像顯示卡出現新需求，長遠而言將擴大客源，定必令本集團受惠。此外，預期新系列圖像顯示卡於二零一八年第一或第二季推出時，將進一步提振圖像顯示卡分部之業務增長。

本集團將繼續投放更多資源於ZOTAC品牌，為其添加更多新產品系列，包括遊戲型電腦及週邊產品，以緊貼潮流，增加收入及管理利潤率。電子競技(e-Sports)於未來數年將繼續為ZOTAC之主要市場推廣及宣傳工具，確保ZOTAC成為全球知名遊戲品牌。由於ZOTAC於二零一六年推出全新虛擬實境(VR)概念電腦產品，因此，此品牌獲公認為硬件公司先驅之一，為VR市場帶來無數商機。現時本集團客戶不少VR應用及內容仍在開發，預期於有關VR內容及軟件準備就緒推出市面並風行市場後，支援有關VR應用之硬件將顯著增長。本集團近期開始從事人工智能(AI)開發，旨在能夠於本年後期或來年年初設計出各種解決方案。預期此範圍將為本集團另一重要里程碑，長遠有望成為本集團另一業務分部。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之總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2,498.5百萬港元增加473.3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2,971.8百萬港元，增幅為18.9%，主要源於兩個業務分部(圖像顯示卡及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之收入增幅將EMS業務之減幅抵銷。與去年同期比較，自有品牌業務錄得22.4%之增長率，增長幅度超過二零一七年上半年OEM/ODM業務之14.1%增長率。

圖像顯示卡業務之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1,838.7百萬港增加526.4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2,365.1百萬港元，增幅為28.6%，主要原因為自有品牌業務之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1,329.6百萬港增加347.0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1,676.6百萬港元，增幅為26.1%。ODM/OEM代工製造業務之訂單需求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509.1百萬港增加179.4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688.5百萬港元，增幅為35.2%。除了圖像顯示卡隨遊戲市場自然增長而來之需求外，增長一部分源自加密貨幣挖礦應用對圖像顯示卡之殷切需求。

EMS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收入為263.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364.6百萬港元減少101.0百萬港元，減幅為27.7%，主要由於現有客戶訂單減少，而新客戶訂單未能彌補流失之現有客戶訂單。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之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295.2百萬港增加47.9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343.1百萬港元，增幅為16.2%，主要源於零件買賣增加，抵銷了迷你個人電腦項目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產生之收入減少。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毛利為245.9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232.3百萬港元增加13.6百萬港元，增幅為5.8%。毛利率為8.3%，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9.3%下降1.0個百分點。此乃主要由於產品組合有變，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分部下毛利率較高之迷你個人電腦銷售減少所致。此外，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底存貨積存過剩，令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價格競爭激烈，影響所及，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於二零一七年第一季毛利率較低。然而，情況於第二季已見改善，原因在於市場已消化過剩存貨，加上加密貨幣挖礦公司大宗採購造成市場供應短缺。

儘管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收入增加18.9%，惟本集團之直接勞工及轉換成本總額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83.8百萬港元增加3.9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87.7百萬港元，增幅為4.7%。勞工及轉換成本佔收入比率實際上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3.4%改善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3.0%。

## 期內溢利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錄得溢利43.7百萬港元，而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溢利為36.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銷售額上升，令毛利大幅增加所致。經營費用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195.9百萬港元增加15.5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211.4百萬港元，增幅為7.9%。經營費用佔收入比率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7.8%下跌0.7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7.1%。

銷售及分銷費用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35.2百萬港元增加9.8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45.0百萬港元，增幅為27.7%。有關費用佔收入比率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1.4%上升0.1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1.5%。銷售及分銷費用增加主要與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銷售額增加，以及增加花費於展覽成本及ZOTAC品牌舉辦之e-Sports活動有關。

行政費用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154.0百萬港元增加2.3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156.3百萬港元，增幅為1.5%；於回顧年度上半年，員工成本佔行政費用總額73.5%。員工成本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115.7百萬港元減少0.8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114.9百萬港元，減幅為0.7%。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6.7百萬港元增加3.4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10.1百萬港元，增幅為51.5%，主要由於期內利率上升及增加動用銀行借貸所致。融資成本佔收入比率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0.27%上升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0.34%。

所得稅開支隨回顧年度上半年之溢利增加而增加。



## 股東應佔溢利及股息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股東應佔溢利為43.7百萬港元，每股盈利為10港仙。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錄得盈利，故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派發中期股息每股4港仙，估計款額合共17.5百萬港元。本集團將維持派發年內所賺溢利30%至40%之派息政策。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股東資金

股東資金總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933.4百萬港元減少7.0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926.4百萬港元，減幅為0.7%。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流動資產為3,176.6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820.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流動負債為2,331.3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971.5百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均維持於1.4。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89.8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979.7百萬港元。按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金額為1,124.1百萬港元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987.6百萬港元之借貸，以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金額為926.1百萬港元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933.2百萬港元之總權益計算，本集團之淨債務權益比率(即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1.2%下降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15.6%。有關比率下降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已收客戶按金增加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所致。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206.7百萬港元來自圖像顯示卡客戶之按金，餘下現金及銀行結餘大部分保留作支付為履行積壓訂單而採購零件之採購貨款。

### 匯率波動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因其以營運相關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銷售及採購而面臨貨幣風險。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韓圓。本集團於期內並無訂立任何外匯遠期合約。

###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存貨價值為1,270.1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281.5百萬港元減少11.4百萬港元，減幅為0.9%。存貨週轉天數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3天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85天。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保留大量存貨，主要用於未來數月履行積壓訂單。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項為897.5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24.6百萬港元增加172.9百萬港元，增幅為23.9%。貿易應收款項增幅與期內銷售額增幅相符。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2天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49天。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付款項為871.9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28.1百萬港元增加43.8百萬港元，增幅為5.3%。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9天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56天。

### 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存款0.5百萬港元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

###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花費了3.4百萬港元作為資本開支。所有此等資本開支乃由內部資源及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撥款。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資本承擔總額為3.7百萬港元，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資產負債表以外債務。

### 重大收購及出售投資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概無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或出售附屬公司。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計劃，但會積極把握投資機會，以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增強盈利能力。

### 所得款項用途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6港元計算，來自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刊發之招股章程)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為109.0百萬港元。本集團擬按照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所載方式運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即46.0百萬港元用於擴大產能、24.0百萬港元用於推廣及開發新產品及品牌、24.0百萬港元用於研發、5.0百萬港元用於提升現有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及資訊科技資源，以及10.0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運用41.0百萬港元作擴大生產設施、24.0百萬港元作推廣及開發新產品及品牌、24.0百萬港元作研發、5.0百萬港元作ERP系統提升項目以及10.0百萬港元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376名僱員(二零一六年：2,889名僱員)。僱員薪酬乃根據僱員個別表現及現行市場慣例釐定。僱員之酬金政策及薪酬待遇至少每年檢討一次。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可獲得醫療福利、公積金及與表現掛鉤之花紅。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以表彰本集團之執行董事、若干管理層員工及指定資深僱員之貢獻，及作為彼等之留任獎勵。其後，本公司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採納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準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之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均由王錫豪先生擔任。鑒於王先生於電子行業具有豐富經驗，除擔任主席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管理及企業發展外，彼亦積極參與及主導本集團經營其日常業務。董事會認為，由王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對本集團之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各主管不同職能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穩固及均衡之管理組織，讓本集團有效運作。董事會目前由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在組成方面擁有足夠之獨立元素。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守則設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屬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黎健先生、葉成慶先生及張英相先生。黎健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刊發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pcpartner.com](http://www.pcpartner.com))。本公司之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登載於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錫豪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錫豪先生、王芳柏先生、梁華根先生、何乃立先生及文偉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黃美德女士(招永銳先生為何黃美德女士之替任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成慶先生、黎健先生及張英相先生。

\* 僅供識別